望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代表履职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，按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，单位认真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。

代表履职经费专项本年度实际收到57.38万元，实际支出57.38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根据年度工作安排，组织人大代表视察、专题调研、执法检查，组织人大代表活动等工作，依法履行职责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纳入2025年代表履职经费专项的预算资金，合计57.38万元。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工作能有针对性地加强和改进薄弱环节，并积极推动代表履职工作的更深入有效开展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.绩效评价原则：科学规范、公开公正、绩效相关。

2.评价指标体系：结合单位整体情况和资金使用特点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，从决策、过程、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决策10分、过程50分、产出20分、效益20分，满分100分。

3.评价方法：主要采用文件核查、财务核查等方法，以掌握项目详细情况，并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。文件核查主要用以核实项目立项的规范性以及项目运行的各项要求，从而确定评价的标准和范围；财务核查则是通过专业财务人员通过查看项目相关财务凭证，掌握评审工作专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。

4.评价标准:评价标准主要参照计划标准，对于已经制订计划目标的指标，直接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进行评价。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，评价结果分为“优、良、中、差”四个等级。得分90(含)-100分为优、80(含)-90分为良、60(含)-80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。

(三)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实施本次项目绩效评价，首先根据项目预先设立方案等资料，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，同时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、方法、评价的原则、评价标准、时间安排等，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。运用科学的评

价方法，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，以衡量代表履职经费资金的使用绩效，同时分析其是否能于年底前达到预期目标，并以书面形式分析项目绩效运行情况，做出真实合理的评价结果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评价组按照评价方案确立的总体思路，对照评价指标体系，根据望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提供资料，结合望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项目实施情况，采用百分制量化评分。通过综合评价得出：2025年度代表履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，评价等次为“优”（“优”“良”“中”“差”）。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2025年度度望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代表履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

评价指标	决策	过程	产出	效益	合计
标准分值	10	50	20	20	100
评价得分	10	50	20	20	100
得分率(%)	100	100	100	100	100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(一)项目决策情况。

本项目根据本单位上年度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，依照流程向县财政局提交申请审核立项。本项目是延续性项目，符合本单位项目制定的合理性。本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且可衡量，具备明确性。

(二)项目过程情况。

本单位专项资金严格实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，所有支出按规定经本单位审核后报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审核拨付，资金支出规范，报账资料齐全。

(三)项目产出情况。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县人大已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该项目工作，该项目预算57.38万元，实际完成57.38万元。

(四)项目效益情况。

增强了人大代表为人民服务的意识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主要经验：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，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，对进展缓慢，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，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，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存在的问题：回顾一年的工作，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如，监督工作的实效性还需要进

一步增强，监督的方式和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展，代表主体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等。

七、有关建议

1、恪尽职守，切实履行代表职责:作为一名人大代表，最根本的职责就是为人民行使权利。

2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，创新管理手段，用新思路、新方法，改进和完善财务管理方法。

3、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。

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望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15 日